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的信息披露公告

(2020-1)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于2019年12月26日签署了《健康险成数再保险合同补充协议》。该协议是对双方于2019年4月11日签署的《健康险成数再保险合同》的补充。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银保监发〔2019〕35号）有关规定，该交易构成本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现将相关事宜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交易对手名称：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注册资本：人民币 842000.000000 万元。

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与太保寿险共同受控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2019年4月11日，本公司与太保寿险签署了《健康险成数再保险合同》，双方在2019年度分保费35亿元的授权额度内开展再保险关联交易。由于新业务上市及业务波动，预计本年度分保费将达到43亿元。该关联交易属于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太保寿险签署了《健康险成数再保险合同补充协议》，将原合同中约定的2019年分保费最高额度从35亿元变更为43亿元，该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双方同意在2019年度分保费不超过43亿元的额度内开展再保险交易，在该框架协议下，双方可以就具体险种的分保比例和分保手续费率等进行协商，并签署相应的子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太保寿险将2019年度部分健康险业务分保至本公司，双方确定的价格或收费标准原则不偏离与市场独立第三方确定的价格或者收费标准，遵循合规、诚信和公允交易原则。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本交易构成重大关联交易，2018年11月12日经本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18年度第五次会议审查，2018年12月21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本次《补充协议》调整后的预估交易金额仍在董事会的授权额度之内。根据集团公司统一的公司治理管理制度，经原中国保监会同意，本公司未设立独立董事，董事会决议并未包含独立董事关于此项交易的书面意见。

六、中国银保监会要求披露的其他事项。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PIC Allianz Health Insurance Co., Ltd.

无。

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月8日